

深圳市伊登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鹏华基金公司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伊登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拟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性较低的鹏华基金公司理财产品。

一、 购买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 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鹏华基金公司“鹏华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 004776)。

投资方向及范围：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未来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货币市场工具的，在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不改变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条件下，本基金可参与投资，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具体投资比例限制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产品，基金



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的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计息方式：理财计划存续期间，每日计息。

预计收益：七日年化收益率 4.3%。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2、产品名称：鹏华基金管理公司“鹏华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 001666）。

投资方向及范围：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包括超级短期融资券），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银行存款，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中期票据以及资产支持证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和中央银行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未来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货币市场工具的，在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不改变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条件下，本基金可参与投资，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具体投资比例限制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产品，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的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注：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20 天；

计息方式：理财计划存续期间，每日计息。

预计收益：七日年化收益率 4.3%。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3、产品名称：鹏华基金管理公司“鹏华聚财通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 000548）。

投资方向及范围：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产品，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的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计息方式：理财计划存续期间，每日计息。

预计收益：七日年化收益率 4.2%。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若上述理财产品停止销售，公司将购买鹏华基金管理公司同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高、风险性较低的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 2,000 万元限额购买安全性高、风

险性较低的鹏华基金公司理财产品，并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循环购买。

(三) 资金来源

购买鹏华基金公司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流动资金。

(四) 决策程序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鹏华基金公司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六) 关联交易

本次对外投资理财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否。

二、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由于鹏华基金公司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二) 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投资理财只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高、风险性较低的鹏华基金公司理财产品，安全性高。公司指派专人具体执行理财计划，定期评估理财效果，及时调整理财策略。如发现异常情况或判断将出现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公司管理层，并尽快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

投资风险。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流动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以部分流动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伊登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伊登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13日